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5樓  
承辦人：陳佩玉  
電話：03-3322101#7525  
電子信箱：ally194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30日  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0011075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\_1100110753\_ATTA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「110學年度桃園市國中讀報教育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110年11月22日110字第110000007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相關訊息如下：
  - (一)時間：110年12月28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，活動代碼：J00039-211100010。
  - (二)地點：桃園市仁和國中視聽教室（桃園市大溪區仁和七街55號）。
  - (三)講師：簡燕雪（《中學生報》青春方向版特約撰稿、國語日報社讀報教育講師）。
  - (四)參加對象：桃園市國中讀報實驗班教師，對於推動讀報教育有興趣之國中教師。
- 三、本案參與研習者，准予公假登記，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



四、本案聯絡單位：本市仁和國中教務處，03-3906626分機  
210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：財團法人國語日報社(含附件)、本局國小教育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